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海外監管公告
第七屆十次董事會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 2013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楊根林、張楊、陳祥輝、杜文毅、錢永祥、鄭張永珍、方鏗、張二震*、許長新*、高波*、陳冬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十次董事會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茲公告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於2013年10月25日上午在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公司會議室舉行第7屆10次董事會，應到董事11人，董事張永珍女士因公務未能出席此次會議，委託董事方鏗先生代為表決，實到11人；監事會成員和高層管理人員列席了會議，會議由董事長楊根林先生主持。會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以下事項：

1. 批准本公司的2013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和摘要。

同意11票、反對0票、棄權0票。

2. 批准本公司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期限270天以內，授權楊根林董事及錢永祥董事處理相關發行事宜，並將此提案交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日起一年內發行。

同意11票、反對0票、棄權0票。

3. 批准本公司根據香港聯交所要求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自2013年10月25日起生效。

同意11票、反對0票、棄權0票。

4. 批准根據香港聯交所要求，本公司對《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有關條款進行修訂，修訂條款如下：

原第10條中的2、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香港管治守則A.5.2(a)**)

修訂為：2、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香港管治守則A.5.2(a)**)

原第10條增加一個條款7、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不時地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以及每年在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檢討結果(**香港管治守則A.5.6**)；以及

原第10條中的標題7修訂為標題8，內容不變。

同意11票、反對0票、棄權0票。

5. 批准本公司委任禮德齊伯禮律師行擔任本公司在香港的授權代表，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自2013年10月25日起生效。

同意11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特此公告。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